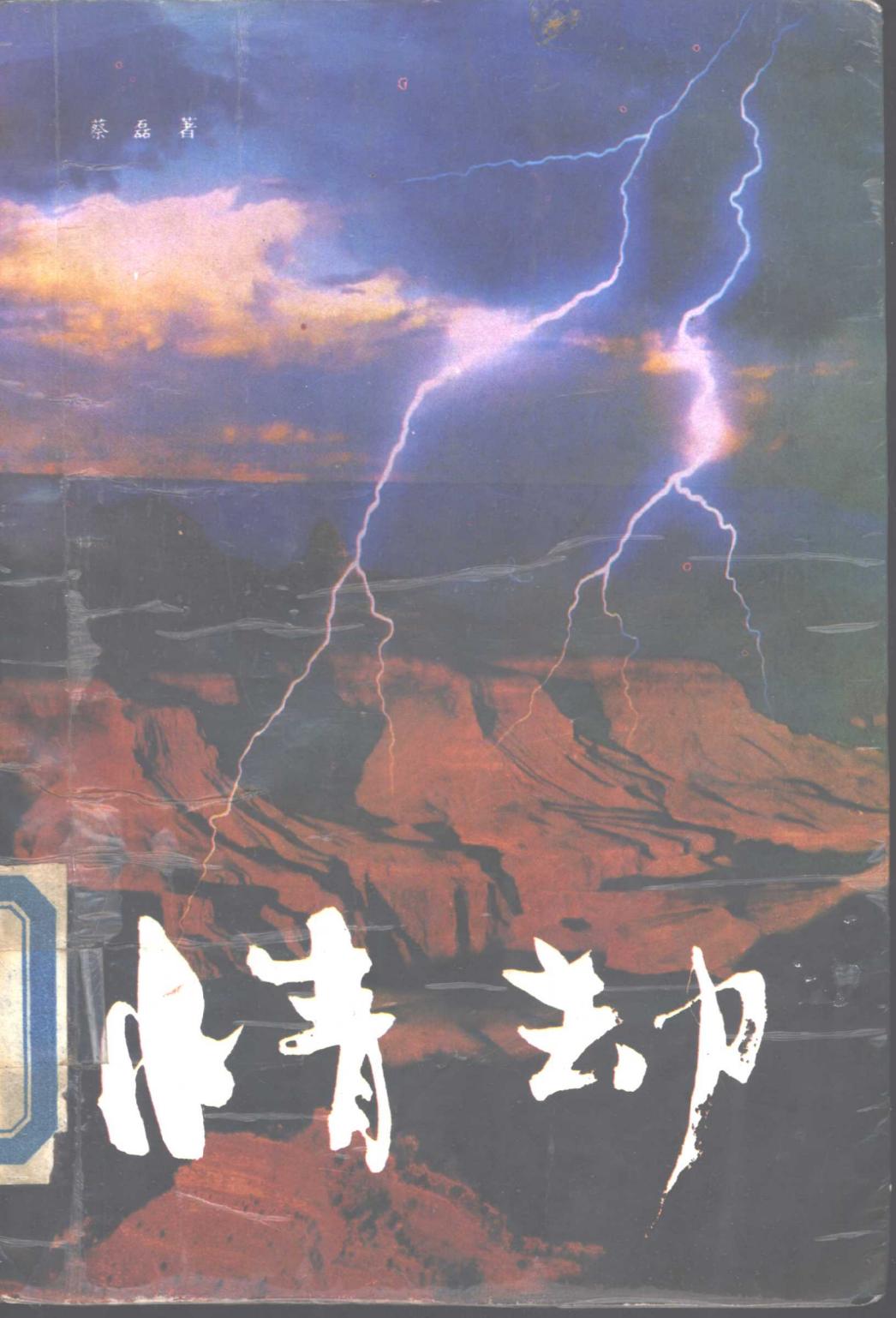


蔡 岳 著



小 情 史

(甘)新登字第 01 号

责任编辑:高文波 李东涛
封面设计:马 克

情 劫

蔡 磊

甘肃人民出版社发行

(兰州第一新村 81 号)

兰州八一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 字数 250 千字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第 1 次印刷

印数:1—8000

ISBN 7-226-01389-4/I·355 定价:9.60 元

内容简介

她，徐娘半老，他，已进垂暮之年：

她，青春亮丽，他，刚步入社会的青年……书中诸多人的命运都不乏戏剧性的大波大澜，生活中的波诡云谲苦辣酸甜就更是一言难尽。两个家庭两代人之间错综复杂纠集缠结剪不断理不清的恩怨情仇构成了这部泣血含泪的情之劫歌。

一团地老天荒沾毛带血的混沌。

一段匪夷所思自绝生路的情史。

一篇七窍流血饮鸩临亡的忏悔。

BBA37

10



作者简介

蔡磊，37岁。祖籍湖南，现住兰州。插过队，做过工，上过学，当过教员。1982年开始文学创作，著有中短篇小说《家谱》、《远方辉煌》、《那时候》、《该不该给你杀只羊》等多篇（部），还有一些纪实文学和报告文学及散文等共百余万字。曾多次获省级文学奖。

本书是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

目 录

第一章	骚动青春	(1)
第二章	风流父辈	(30)
第三章	天若有情	(58)
第四章	尴尬婚恋	(90)
第五章	大好人间	(123)
第六章	西风黄花	(158)
第七章	旧事一梦	(189)
第八章	返回丛林	(221)
第九章	防不胜防	(252)
第十章	情兮情兮	(281)
后 记		(300)



第一章 骚动青春

谁知道 1980 年是他妈的怎么啦？

那一年我刚刚 22 岁。刚刚 22 岁的我整天哼哼叽叽在嘴里念叨的是一句忘了从哪本书上看到的诗：“我年轻美丽，才 22 岁。”阳阳对此的评价是说我整个儿是个“失足青年”，典型的“青春期躁动综合症”。这当然是在我们认识之后啦。在认识她之前，我就已经结交认识了不少乌七八糟大大小小的官儿们的公子少爷，当然也就学会了用一种满不在乎的语调去调侃，去对一个本来并不打算蔑视的人表示蔑视，至于吹牛撒谎而脸不变色心不跳以及如何优雅而颇有风度地向女孩子调情等等乌七八糟的技艺我也早操练的炉火纯青登峰造极。这自然得归功于那帮哥儿们公子们诲人不倦和我自己学而不厌的结果。我的游泳证就是那伙公子哥儿们帮我搞的。只可惜那帮鸟人去游泳池的目的更多的是为了那里的女人们的丰满和不太丰满的胸脯与大腿。于是，我更多的时候

只能甩开他们独自一人去那里。当然，我这样说的目的并不是要标榜我对女人高耸的前胸和光洁的大腿不感兴趣——我又不是样板戏里的样板英雄，我只是觉得游泳就是游泳，关于胳膊呀大腿呀胸脯呀完全是在另外一种场合想象讨论和关注的对象。例如：床上。我这样说是不是显得很流氓特低级趣味？可我没办法不这样说，因为我真是这样想的。我喜欢说实话，在讲故事的时候就更是这样。

我一直十分清晰地记得，我和我的终于没能最后嫁给我的未婚妻是在军区游泳池里相遇相识并进而开始相爱的。

那时候正是 1980 年。那时候不仅是喇叭裤刚开始第一次流行，就连长头发和西装也仿佛都成了街头痞子和混混们的专利，至于大鬓角小胡子就更是非流氓阿飞莫属啦。那时候报刊杂志正连篇累牍煞有介事地评价争论弥漫响彻在大街小巷的台湾邓丽君的歌是不是靡靡之音，是不是散发着资产阶级没落情调的黄色文化？

记得那一年让全中国都很热闹了一阵的另一件事是男人该不该和女人接吻？或者反过来说是女人该不该和男人亲嘴？反正结果全一样。那家叫做《大众电影》的刊物在某一期杂志的封底登出一幅剧照，片名好像是叫《王子与灰姑娘》。画面上，王子和姑娘紧紧拥搂，深情对视，双唇欲接未接。就这样一幅照片，居然有人义正辞严地写出“你们想干什么”的大块文章，而且还应者云集，居然造成了一场不小的声势。

和我恋上爱之后，阳阳还告诉我，为了那幅照片和有关的争论，她们卫生队的领导还特意让男兵和女兵分开进行了一个星期的讨论发言表决心，弄得那些兵们见了面，个个脸红心跳手脚冰凉浑身都不自在。当那天我看不见我的最终没能嫁给我做老婆的未

婚妻头朝下栽在水里，两只胳膊在水面上慌张不堪地乱甩乱打像受伤的鸟儿在扑棱着翅膀，而两条光光的腿却滑稽可笑地穿过桔红色的救生圈，朝空中无望地高高举起并乱七八糟不成章法地扭扯踢蹬的时候，我就没有任何邪念地飞速向她游去，又没有丝毫色情意味地按住她的大腿把她从水里的救生圈中扳正了。

“谢谢你。”她不好意思地看着我，因惊怕而显得苍白的脸上泛出一抹潮红，说：“谢谢你，真谢谢你！”

我板起脸故作严肃状：“你也真够厉害的，连救生圈都坐不稳呢，就敢来深水区厮混啦！毛主席他老人家再怎么教导我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吧，也没有让你去自个儿找死呀。”

“没事，不是有救生圈么？”她大大咧咧地说，又大大咧咧地笑着。这样，我就知道她肯定也是属于那种大户人家的千金小姐。我也一笑，学着她的嗓门和音调说：

“没事！嗯？”说着话我手里一使劲，她就又一次头朝下栽进水里了。那只桔红色的救生圈在她张皇失措手足并用激起的水浪和波纹中一荡一荡地晃悠着。嘻笑着眼睁睁的我看着她呛了两口水之后，才从水中抱挟住她，笑眯眯地问她：“你说没事是不是？嗯？”

“你坏死了！你好坏！”她坐在我的臂弯里，用胳膊极其自然地揽抱住我的脖子，重又显得万分安然又舒服异常。她一边甩着腿，一边攥起一只小巧玲珑的拳头，在我胸间捶打着。我没有动。刚刚嘻嘻展开在嘴唇和眼角的笑在一个瞬间便都僵凝在脸上了。那模样活像是一个决心要笑到地老天荒却又力不从心但却欲罢不能的中了邪的殉难者。我他妈真是中了邪啦，我感到了一种我以前也曾感到过的汹涌澎湃的冲动。当然这一回要真切得多，也就

激烈得多。那一次是我们几个听一个哥儿们吹牛说他看见了女人家的“那个”时我感受到的一种刺激。那家伙可能真是看见过，我相信，因为他说的那么具体。也就是从那以后，曾使我恶心厌恶了好长时间的那具浮尸的影响变得无影无踪了。他说的太认真了，一边不停地舔着焦渴的唇，一边不停地指指划划地说。说的当时我们几个都轮番跑出去撒了泡尿。现在，此时此刻我切切实实地搂抱着一个妙龄女子姣好无比的胴体，这胴体只被用料不多的墨绿的泳装半掩半遮地蔽护着。我不由自主更加用力地搂紧了她。

“你怎么这么坏？”她吃吃一笑，嗔我一眼，说。

“我坏么？”我故意装出一副傻到不能再傻的样子，呼吸却急促起来。

“快放开我快放下我！你看那么多人看着咱们呢。”她的脸愈发红了，红了脸的她愈发好看。

“我放开你也放下你。但我决不会放过你了。”我认真地像发誓一样地对她说。她不说话。不说话的她只是笑，笑出一口光洁细密的贝齿，笑成一轮五彩缤纷艳丽温馨的太阳。

“天哪，刚才你怎么没让水给呛昏过去？”我夸张地捂住眼睛。

“为什么？”

“我好嘴对嘴给你做人工呼吸呀。”

我们一齐很开心地笑起来。她坐在桔红色的救生圈里，我推着救生圈，一路嘻嘻哈哈地游回池边。

“你其实可以去排戏演电影么！”坐在池边的水泥晒台上，她平伸双腿，两只胳膊在体后撑着，又尽可能地往后仰靠着身子，这样，她全身柔美的曲线和胸前那一对轮廓诱人的乳峰便更加突凸。见我只呆呆地看着她，她扭了一下身子：“我说你其实挺好看的。”

“我知道我挺好看的。”我收住脱了缰的思绪，努力地做出一副满不在乎心不在焉的样子。我想我现在才体会到曾让我骂得一钱不值的那伙哥儿们在游泳池里双眼总是无法安定的苦衷了。我同时也明白，正对着我坐在地下的她说不定便是上帝这个慈祥的老头儿派来给我送登天长梯的不长翅膀的天使。我又一次收拢思绪，装作不经意地样子与她扯起了闲天。“我老来这里，以前怎么不见你?”

“这还不简单？我以前不想学游泳嘛！我也正纳闷着想问问你呢，大院里的男孩子我差不多都看着眼熟，怎么就没见过你？”

嗯哼？！她把我当成军区大院的了。我也像大院的么？！假如她知道我其实不是大院的，又会怎样呢？我又一次深深的为我的家庭和自己的背景悲哀了。同时，我的想要登云攀高改换门庭的欲望也就更强更烈了。我故作轻松地捋捋从额头搭拉下来的一绺还是湿淋淋的头发，无所谓地说：“我不是大院的，我是街上的。”我敢说，我身上要是有一百双眼睛那么在那一刻那一百双眼睛全紧盯在她小巧的又白又细的脸上。

“那其实根本没关系。街上的其实也挺好，对吗？”她稍稍一愣，见我不像是在和她开玩笑，便也认真地说：“大院里成天晃荡的都是穿军装和不穿军装的兵，我早都腻了。”像是怕我不信，她又补了一句：“真的。”

我用力地点点头。我很感动。为了这个大院里的不嫌弃我是个街上的纯情的小姑娘。就像现在人们怎么也说不清当兵的优势荣耀和光环是怎样开始褪色消解的一样，那时候解放军绝对是块走哪响哪到哪震哪的金字招牌。“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红旗挂两边”的军人形象曾经是多少人梦中的焦点理想的象征啊。那情形

就像是解放军个个是雷锋王杰刘英俊一样。现在，压根就和军人无缘的我终于可以哪怕只是稍稍地接近一下它了，而且，它的这个成员还明确表态不在乎我这个异类，我怎能不异常欣喜欣喜异常哪？也许，我还应该进一步试探试探她对我到底能接受容纳到什么程度？也就是说，我还该考验考验她？“我们家穷得很。”我说。并且还显示出一种极为理直气壮的样子。好像真的是越穷越革命越穷越光荣越穷越该穷凶极恶似的。

“你想要我做老婆了？咯咯……”她笑起来，笑到眼泪花儿直劲扑闪，“我还没提干呢，我还是个大头兵呢，兵们按军规不许谈恋爱呢，你等我？”

“我等你。”我严肃地说。“真的，我不骗你。我说的是真的。”

她笑得更厉害了，甚至开始揉肚子，“可是我还不知道你是谁呢……”

“你会知道的。”我几乎是咬牙切齿地说。

二

“良好的开头是成功的一半。”这句大家在许多场合经常加以引用的话当然不是我的发明。我这会儿想起它实在是因为我不明白这话是不是正确是不是对？就像我不知道和那个小女兵的刚开始的恋爱是不是已经“成功了一半”的“良好的开头”一样。

我没告诉她或者说我没办法告诉她的东西实在是太多太多啦。

令我难以启齿羞于启齿的一切既是我拼命挣扎以求摆脱的动力同时还又是横直在我人生旅途上致命的障碍和陷阱。这些我能说么？她听了能懂么？懂了又能怎么样呢？

我可以告诉她我有个小名叫臭蛋，外号就叫小卫或者叫卫生球；我也可以告诉她我们家真的很穷不是开玩笑，穷到我小学毕业以前最大的愿望就是能痛痛快快酣畅淋漓地吃一顿不掺一点苞谷面或是洋芋块的我妈天天压出许多的白面条儿；我还可以告诉她我爹是个街办木器厂的油漆匠而我妈则是个居委会面条加工组的天天压面条的婆娘，可我怎么能说别看我都 22 岁了可还是个一无所有连个正式工作都没有的随时都会失足的等待失足的失业青年？

我气得很。

也，恨得很。

我最恨的便是我那个穷到一塌糊涂莫名其妙的家……

还是很小很小的时候，我便知道我们家很穷很穷，穷到根本不能与別的人家同日而语相提并论。

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的补丁摞补丁的衣裤鞋袜自然是不用说的，单是每天早晨带到学校去吃的姑且称为是早点的早点吧，就根本无法登上台面。夏天当然可以冷热酸甜各自只在各自的座位上啖嚼一番，冬天教室里一升上火炉，那炉盘就像是现在的万国博览会，各家境况明明白白一目了然。油汪汪的葱油饼、白生生的优粉花卷馒头自然属于那些家境殷实的同学们；稍次的呢，便是不太白的白面馒头或是烙饼；再次，就是一层白面包着一层苞谷面的“马蹄子”或干脆就全是玉米面的发糕了。唯独我最惨，天天只是一小包我妈从压面机里偷偷扫出带回家炒熟后的玉米面。粮油肉蛋全限量供应的那年月，越是穷肚里便越是没油水，越是没油水便越是吃得多，越是吃得多粮便越不够吃，越不够吃便越吃的糟糕。深陷其中的我自然也是难逃厄运厄运难逃。为

了我的玉米面的炒面，我甚至还流过一次血。血浓于水血不是水，所以那事我记住了。

那天依然是课间操之后的加餐时间。我在我的座位上专心致志地对付我的炒面，正舀起一勺要往嘴里送，人送外号“胖子”的一个同学却鼓圆腮帮往我勺里吹了一口气。立刻，粉末弥漫，我的咳嗽与喷嚏齐响眼泪与鼻涕共流的窘相引起满教室的笑浪，而且还经久不息。胖子笑得最响，他实在是太得意自己的杰作啦。被糊住鼻腔和眼睛的我跌跌撞撞地摸出教室，一直走到操场边的水龙头下。我打开水龙头，我将自己的脑袋在凉水里冲了个稀哩哗啦。冬天的水冰得很，冰得我浑身都渗出一层米粒大的鸡皮疙瘩。但我的心更冷。是那种结满坚冰白雪皑皑哪怕在阳光下也不会融化的奇寒大冷凝聚转化而成的奇耻大辱。

紧接着的那一节课我没有去上。我独自一人徘徊在学校的操场四周。偌大的空荡荡的操场衬得孤魂野鬼般的我愈发孤独而弱小。我突然有些想哭。我果然哭啦。我就那么肆无忌惮又悄无声息地倚靠着冰冷的篮球架哭了整整一节课。在那样哭着的时候，脑间心里差不多都是一片空茫，只有一个念头轰轰烈烈有声有色：那狗日的胖子应该知道炒面不是吹的！绝对不是！

下课铃响了。我杀气腾腾冲进教室。我从后边揪捉住正在埋头抄作业的胖子的衣领，将他摁倒在地后一声不吭地一顿猛捶。挣扎扭动却又躲藏无处的胖子只剩下鬼哭狼嚎的份。

“我揍你是为了警告你，炒面是吃的不是吹的！记住了吗？”

“记住了记住了。”

胖子那会乖极了，乖的好像是儿子见了爹。我自然是觉得多少找回来一些曾一度失掉了的尊严。也抚慰了一下似乎是与生俱

来便委屈不平还又倍受凌辱的心。但我没料到的是，下午上学的路上胖子就会又一次反攻倒算，极像电影里的胡汉三还乡团。

“你，站住！”在通往学校的巷道口，也就是所有学生上学都非得经过的必经之地，一个显然是高年级的大学生虎着脸向我逼了过来。胖子洋洋得意地紧跟在他身旁一侧。狗日的把他哥给搬来了。我也曾经有过一个雄伟强健远比他哥更像哥的哥。可是，他已经不在了……

“哥……”下意识地，我叫出一声。可对方完全给弄拧了，胖子他哥稍稍一怔后满脸浮上一层狞笑，说：

“嘴倒挺甜，啊？你现在知道叫哥了？你现在知道我兄弟有个哥啦？晚了，小崽子！”一个巴掌抡了过来。脸颊上一阵火辣辣地疼，我晕头晕脑地转了一圈；又一个巴掌落在另一边的脸颊上，我又晕头晕脑地转了回来。胖子也趁机混水摸鱼趁火打劫在我身上练起了拳脚。这时候我感到有一股温热腥咸的什么东西缓缓地从我鼻孔和嘴角流了出来，我用手抹了一把。我看见了我的红红的血。说实话，如若不是这些血，我本来都是打算求饶的。既然一个人根本不可能打赢两个人，那我干嘛还要打呢？可是，从我鼻孔和嘴角，不！从心底流出的血使我一下就改变了主意。我站着，咬起牙，挨着打，只在心里默默地数着胖子他哥朝我脸上抡来的川流不息的耳光。

不知是我浑身上下弥漫发射出的那种阴鸷的神情震慑住了胖子的哥呢还是他实在打累了，当我默默数到第“24”的时候，他不打了，停下了。“饶了你，你要再敢动我兄弟一下，看我不捶死你。”

胖子哥俩摇摇摆摆地并肩往学校走去，指手划脚有说有笑。

我摇摇晃晃地跟在他们身后也往学校走去，满脸血污满身杀气。

那哥俩各自上到不同的楼层进了各自不同的教室。

胖子进了初一12班。得意洋洋兴高采烈的他一屁股坐上讲台，开始宣讲他是如何如何地和他哥一起镇压我的丰功伟绩。看见我走进教室他也没有丝毫的收敛，大约他认定我不能也不敢把他怎么样了吧？

“哼哼，”我从鼻孔里哼出一声笑，依然一把揪住他的脖领，依然像早晨那样将他拖倒在地，骑了上去，依然是一顿猛捶。和早晨第一次揍他不同的是，这一回我数了数，直数到“24”时我停了下来。“去，再找你哥去，”我气喘吁吁眼泪汪汪地告诉他，“让你哥再来揍我一顿。反正，我告诉你，你哥揍我一顿我就一定要揍你一顿，我发誓。只要你哥揍不死我，你就一定要比我多挨一顿。”

被我打服了的胖子自然是没敢再动，较量的结果是二比一，我赢啦。

我们家里很穷，可是除了缺钱之外我不是也并不缺少什么吗？

更何况如果你一生下来就很穷的话，贫穷又对你有多大的威胁呢？

这就是我从这件事中得到并总结出的经验教训和感想。也使得我在绝望之中同时也发现了希望。

当然，对一种客观存在的事物的接受和容忍是一回事，而对它做出估量分析和评判则是另一回事。我想我真该好好感谢我那与众不同的爹，要不是他以那样一种与众不同的方式让我认清并了解了他，我根本不可能对世界和生活有如此深刻的认识。这是

肯定的……

我还记得那个下午，送走那一男一女两个既神气又漂亮的来找我爹外调的军人之后，我爹就格外坐立不安焦躁异常，他长吁短叹目光茫然，后来便开始张罗着喝酒。他刚一从我们家那油漆斑驳的破碗柜里摸出那个还剩半瓶劣质烧酒的酒瓶儿，我妈就唠叨开了，可还没两句，就被我爹一个闷腾腾的巴掌糊了个趔趄，然后她就揉一揉被我爹打疼的脸，转身去给我爹切了一小盘绿萝卜丝儿当下酒菜。

萝卜是绿的；泼在那上边的干辣椒则是鲜红艳亮的。那红红绿绿的一堆极像我妈红绿相间青紫杂呈的脸。

似乎是从我开始记事起，我们这个家就总是这样。

如果说萝卜白菜洋芋是我们家全部或者说是主要的物质食粮的话，那么争吵打闹则是这个家业余生活的全部内容。那时候我哥还活着。和他一样，当着除了自己之外的第二个人的面，对这个家我也从来不置一辞不置可否。渐渐地，在不知不觉之间，我也和我哥一样对我们家的一切不以为然了。也就是说，我们都习惯啦。我爹当然更是这样，这不，萝卜丝儿还没吃完，半瓶烧酒可是完啦。

那剩下的小半盘凉拌萝卜丝便是我们晚餐的唯一的菜。

晚饭依然是掺了许多洋芋块还要掺些苞谷面的汤面条儿。

我妈让我去墙角的煤棚里揽煤球。我去了，却被煤棚角落里一堆蠕动的黑影吓得一声怪叫后一下逃了出来。

我爹出来了。对棚角发出的窸窸窣窣的响动也是大惑不解，他走过去，战战兢兢地看了半天，才终于看清是一个女人正蜷缩在煤棚角落里索索直抖。

“你，什么人？！”我爹心里一惊，大声喝问，其实也是想给自己壮壮胆。那时候我正扯着他的裤腿连气也不会喘了。

“别喊别喊，求求你，别喊别喊。”那女人哀哀连声，听动静好像是跪在那里磕起了头。

“你到底是什么人？！”我爹果然放低了声音，他已经从最初的惊恐中挣脱出来了。我也是。

“我，我，我家被，被抄了，红，红卫兵们，把我男人抓走了，还，还要要，抓我……”那女人说得战战兢兢的，大概她也懂得哀兵必胜的兵法？“求求你，我，我已经三天没吃东西，也，也没睡过觉了……求求你，求求你了……”

“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男人是邢建仁……”

我心里一跳。又一跳。这个名字我知道。离此地不远的区委大院的围墙上写满了那三个字，且无一例外地划了红叉，那是我们这个区区委书记的名字。那么，这个女人便是他的老婆啦？我抬头看看我爹，我爹正仰脸朝天哈哈大笑。我爹的笑令那个女人目瞪口呆无处藏身，而我爹说出的话更使她无地自容羞惭万分。她原来以为她男人的名声能使我爹对她一动恻隐之心，她哪知道我爹正因为自己的遭遇而对大大小小认识和不认识的官们满腔怨怒排遣无处呢。也许，没有下午的外调而勾起对往事的苦辣酸麻的回忆，书记的老婆那晚能受到另一番礼遇？她后来便不会自戕身亡了？我不知道，尽管我很想知道。我知道的只是当我爹听说眼前那个女人便是区委书记的老婆之后，先是一通大笑，然后是一顿臭骂。

“你就是那个王八蛋的臭老婆？！活该！”我爹说得铿锵有力，